

河南省第二监狱 2024 年度 狱内医院药品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3-1350

采 购 人：河南省第二监狱

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 〇 二 三 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一）总 则	14
（二）招标文件	14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五）开 标	18
（六）评 标	19
（七）中标结果	21
（八）合同的授予	22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4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5
1. 评标办法	29
2. 评审标准	30
3. 评标程序	30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6
第六章 采购人需求	5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省第二监狱 2024 年度狱内医院药品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第二监狱 2024 年度狱内医院药品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使用 CA 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ntzf)的招标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3-1350
- 2、项目名称：河南省第二监狱 2024 年度狱内医院药品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4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4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32181-1	河南省第二监狱 2024 年度狱内医院药品 采购项目	2400000.00	240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招标范围：非一次性供应物资，将分多批次供货，具体采购物资的品种和数量以招标人当批次通知为准，包括普通药品、精神药品、医疗器械、医疗耗材等；

5.2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

5.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5.4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药品剩余有效期的三分之二期限，质保期内免费更换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完税证明或其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②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回单)；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加盖单位公章)；

3.6 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者《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第二类精神药品），同时医疗器械还需提供以下材料：

(1) 供应商为国内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2) 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且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3) 供应商所投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9 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3.7 信誉要求：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内容为在“信用中国”网站及其跳转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以上记录的供应商为合格供应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时间: 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前。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招标;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使用 CA 密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上提示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ntz)的招标文件及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3. 方式: 凭 CA 密钥登陆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

4. 售价: 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4 年 1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成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4 年 1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2 (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www.hnngzy.net/>), 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将不予受理；

(3)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4)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第二监狱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建设路 64 号

联系人：张沂蒙

联系方式：0373-701108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 12 层

联系人：杜创业、金子库

联系方式：0371-85967760、0371-8612032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杜创业、金子库

联系方式：0371-85967760 0371-8612032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称：河南省第二监狱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建设路 64 号 联系人：张沂蒙 联系方式：0373-7011080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康宁街与普济路交会处德威广场 12 层 联系人：杜创业、金子库 联系方式：0371-85967760、0371-86120322
3	项目名称	河南省第二监狱 2024 年度狱内医院药品采购项目
4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招标范围	非一次性供应物资，将分多批次供货，具体采购物资的品种和数量以招标人当批次通知为准，包括普通药品、精神药品、医疗器械、医疗耗材等
7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及行业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
8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一年
9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0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药品剩余有效期的三分之二期限, 质保期内免费更换
1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带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完税证明或其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②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回单);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加盖单位公章); 3.6 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者《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第二类精神药品),同时医疗器械还需提供以下材料: (1) 供应商为国内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2) 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且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3) 供应商所投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9 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3.7 信誉要求: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内容为在“信用中国”网站及其跳转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
--	--	--

		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以上记录的供应商为合格供应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时间：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前。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招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3	分包	不允许
14	偏离	允许：商务部分只允许正偏离，技术部分允许偏离；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
16	最高投标限价及报价方式	有，最高投标限价（控制综合单价）为：28762.78 元。 控制单价，具体控制单价见“第六章 采购人需求” 投标人依据市场行情及投标人自身情况报价。 报价方式为：所投所有产品单价合计。 注：①单项报价不得高于单项控制单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②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控制综合单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7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起计算）
18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9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0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章要求	(1)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如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印章, 手写签字扫描上传)。
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10 日 09:00 (北京时间)
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成功。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 由招标人代表及经济、技术相关专家 5 人组成, 其中经济、技术相关专家不少于专家总数的 2/3。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3 名
25	公告中标结果	公示媒介: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示期限: 1 个工作日
26	履约担保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银行转账或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合同金额 3%
25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具体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供应商不到开标现场解密。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2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6.1	中标结果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采购人将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依法予以公示。
26.2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 向中标人收取。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单位名称: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 建行郑州经三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3099059662800
26.3	项目所属类别: 批发和零售业
26.4	付款方式: 根据甲方采购计划, 乙方送达全部货物并经验收合格, 收到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三个月内付清该批货款。
26.5	投标人所投试剂产品必须保证与机型能够匹配 (1) 原则按照目录进行采购; (2) 超出目录范围且临床急需不能替代的; 需在《河南省医药采购平台》截图, 且价格不得高于中位价或限价; (3) 超出目录、《河南省医药采购平台》无法查询且临床急需的, 请示领导后与医药公司协商采购, 价格不得高于市场价。

（一）总 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所述。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服务。

1.3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项目概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上述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招标来选定承包人。

2. 招标范围：

2.1 本次招标的项目详见第六章采购人需求。

2.2 本次采购的期限要求详见前附表。

3. 资金来源

3.1 本次招标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

4. 合格的供应商

4.1 供应商资格条件详见本采购公告。

4.2 本招标项目采用本须知前附表所述的资格审查方式确定合格供应商。

4.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踏勘现场

5.1 踏勘现场的方式和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2 供应商可对现场、周围环境等情况进行勘察，以获取须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

5.3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参考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招标方概不负责。

6. 投标费用

6.1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采购人需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除 7.1 内容外，采购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7.3 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8.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送给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8.3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通知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采购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hnnggzy.net>）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9.3 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9.4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9.5 为使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采购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10.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2 除招标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1.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11.3、授权委托书

11.4、货物清单一览表

11.5、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11.6、投标货物的详细描述

11.7、资格审查资料

11.8、技术部分

11.9、商务部分

11.10、中小企业声明函

11.11、其他资料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3. 投标报价

13.1 本次招标的投标报价采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方式。

14. 投标货币

14.1 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关于投标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6. 供应商的替代方案

16.1 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7.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7.1 供应商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

17.2 电子投标文件的正文应编制目录。

17.3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注：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格式、投标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电子签章（企业电子签章）。

17.4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1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下上传投标文件；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存在雷同性（包括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投标文件的提交

18.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19、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19.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至指定位置。

19.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9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0、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拒绝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1.2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 标

22、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招标。供应商授权代表不需要参加开标并签到，本次项目实行不见面远程招标。

22.2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远程开标大厅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远程解密，项目负责人负责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22.3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 投标将被拒绝。

22.4 开标时, 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以供应商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顺序唱标, 唱标内容包括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 以及其它详细内容。

(六) 评 标

23、资格审查

23.1 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3.2 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不得评标。

23.3 资格审查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24.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采用综合评分法, 并依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 3 名中标候选人。

24.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五人以上单数。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由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4.3 招标采购单位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 不得再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 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质疑, 请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25.2 所有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 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5.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5.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6、评标

26.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6.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 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 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 其投标将被拒绝。

26.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

方。

26.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质量要求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6.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6.6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6.7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6.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下上传投标文件；或标书存在雷同性（评标系统内标书雷同性分析，包括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搭；

26.9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1) 企业电子签章或个人电子签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3)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4)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

(6) 标书存在雷同性（评标系统内标书雷同性分析，包括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7、投标的评价

27.1 评标委员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7.2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除根据第 13 条的规定考虑供应商的报价外，还要根据“招标资料表”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或综合评分的依据。

28、评标价的确定

按照评标方法和标准产生的评标价仅限于评标的比较，对中标价没有任何影响。

29、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9.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29.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9.3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9.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29.5 评标结束后，概不退还投标文件。

（七）中标结果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以中标公告形式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予以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0.3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

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质疑函不予受理。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中标公告发布后，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1.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1.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合同的授予

33、合同授予标准

除第 36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34、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5 评标结果的公示

3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

35.2 供应商若对评标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7、中标通知书

37.1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

中标的供应商。

37.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7.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8、签订合同

38.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8.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8.3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拒签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的相关法律责任来追究，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9、如中标人不按第 38.2 条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0、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应采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数量、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41、其他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第 40 条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该标授予下一个评标得分较高的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42、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 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 查标准	营业执照	与营业执照一致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纳税、社保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资质证书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前附表。

3. 资格审查程序

资格审查人员依据本章资格审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7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服务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7项规定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条 款 号		条款内容	编 列 内 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30分 技术部分：50分 商务评分标准：20分
条款号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2.2.2 (1)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30分)	投标报价 (综合单价) (30分)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价格)×30×100% 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投标人。 注： 1.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采用非强制性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2. 中型和小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 3.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4.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同一投标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2 (2)	技术部分 评分标准 (50分)	技术参数 (20分)	根据所投产品对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1. 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20分； 2. 不满足技术参数及要求的，每有一项不满足扣0.1分 （注：以技术规格偏差表及采购需求清单中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作为评审依据。没有标明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的视为负偏离。）
		货源保障能力 (6分)	各供应商货源保障能力方案对比（包括但不限于实行集中采购，进货渠道的来源渠道正规性等）：方案具体详

			实、实施可行性强得6分； 编写内容较详实、实施可行性一般得4分； 编写内容简单、实施可行性不强的得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配送方案 (4分)	依据供应商提供的配送计划方案、货物准备、人员组织、车辆管理调度等方面进行评价：配送方案考虑周到，人员车辆配备齐全，专业性、系统性强，实施可行性强的得4分； 配送方案考虑较为周到，专业性、系统性，实施可行性一般的得2分； 配送方案过于简单、专业性、系统性不强，实施可行性不强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质量管理 (4分)	配送产品的质量、安全承诺及保障措施： 措施完善全面，可行性较强的得4分； 措施全面，可行性一般的得2分； 措施一般的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应急方案 (4分)	应急方案规划及应急机制物流方案：提供的应急方案考虑全面、应对措施可行较强的得4分； 提供的应急方案及应对措施可行性一般的得2分； 应急方案及应对措施较简单、可行性不强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7分)	1.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售后服务内容、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服务范围、配送人员、服务时限承诺、后续服务具体措施与承诺、额外或其他增值性服务等）。根据服务方案的全面性、可行性、是否高效等打分； 服务方案全面、可行性较强、高效得4分； 服务方案基本全面、可行得2分； 服务方案简单、可行性较差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2. 其他承诺（临近保质期及过期药品的处理）：承诺对临近保质期的药品免费更换的得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货物退还方案（5分）	根据供应商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卫生安全保障措施及不合格货物退还方案考虑全面，针对性强、科学、合理得5分；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卫生安全保障措施及不合格货物退还方案考虑基本全面，针对性不太强、基本科学、合理得3分；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卫生安全保障措施及不合格货物退还方案考虑不全面，针对性不强、不合理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2.2.2 (3)	商务评分标准（20分）	企业业绩（10分）	投标人每提供一份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有效类似业绩得2分，最多得10分；需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
		配送车辆（7分）	（1）配送车辆每辆车得1分，最多3分。 （2）每有一辆冷链运输车的得2分，最多得4分。 以上（1）（2）自有车辆提供行车证原件扫描件，租赁车辆提供行车证及租赁协议的原件扫描件。 （1）（2）车辆不重复计算。
		配送服务时间承诺（3分）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配送服务承诺书，并在承诺书中填写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响应时间： （1）承诺0-2小时（含）内到达的，得3分； （2）承诺2（不含）-4小时（含）内到达的，得2分； （3）承诺4（不含）-6小时（含）内到达的，得1分； （4）其他不得分。

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

章 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商务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技术得分也相等，以服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服务方案得分也相等，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3.1.1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

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2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2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2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评分标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

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

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

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

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仅供参考, 最终以实际签订为准)

合同协议书格式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人名称)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同前页项目名称)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供应商名称) 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 (采购人名称) (以下简称: 甲方) 和 (中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 乙方) 协商一致, 约定以下合同条款, 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并构成一个整体, 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 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 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 (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 (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 _____;
- 1.2.2 货物数量: _____;
- 1.2.3 货物质量: _____;

1.2.4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使用期限不少于标准有效期的 2/3 天数, 质保期内免费更换。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 _____元 (大写: 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	------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本月送货结算上月货款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检验与验收：_____。

1.7 违约责任

1.7.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7.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7.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7.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7.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7.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8.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8.2 向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9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

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

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_____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_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21.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1.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号	发布日期
1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号	2016-8-1
2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	2022-5-30
3	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2017-9-1
4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	2014-6-10
5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财库〔2019〕9号	2019-2-1
6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质检总局 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	财库〔2010〕48号	2010-4-28
7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财库〔2005〕366号	2006-2-1
8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07〕119号	2007-12-27
9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豫财购〔2016〕15号	2016-9-20
10	《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豫财购〔2016〕10号	2016-8-23
11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豫财办〔2020〕33号	2020-9-15
12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1：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年月日时前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传真号码)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年月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项目名称)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买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 %，并以此约定如下：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他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公章：

第六章 采购人需求

序号	药品名称	规格	单位	单项控制 单价	备注
1	头孢曲松针	1. g	支	2. 25	
2	头孢哌酮舒巴针	1g	支	2. 35	
3	注射用青霉素钠		支	0. 75	
4	去甲肾上腺素针		支	35. 00	
5	胺碘酮针	3ml*0. 15g	盒	172. 90	
6	克林霉素针	2ml*0. 3*10 支	盒	15. 60	
7	阿奇霉素针	0. 25g	支	2. 50	
8	庆大霉素针	2ml*80mg*10 支	盒	4. 20	
9	林可霉素针	2ml*0. 6g*10 支	盒	5. 50	
10	维生素 C 针	5ml*1g*5 支	盒	3. 78	
11	维生素 B1 针	2ml*100mg*10 支	盒	3. 50	
12	维生素 B6 针	2ml*0. 1g*10 支	盒	6. 20	
13	维生素 B12 针	1ml*0. 5mg*10 支	盒	2. 65	
14	氯化钾针	10ml*1g*5 支	盒	3. 00	
15	门冬氨酸钾镁针	10ml*5 支	盒	4. 76	
16	阿昔洛韦针	0. 25g	支	2. 23	
17	利巴韦林针	1ml*10mg*10 支	盒	2. 50	
18	聚肌胞针	2ml*2mg*10 支	盒	68. 90	
19	扑尔敏针	1ml*10mg*10 支	盒	3. 92	

20	苯海拉明针	1ml*20mg*10 支	盒	33.60	
21	地塞米松针	1ml*2mg*10 支	盒	6.85	
22	异丙嗪针	2ml*5mg*10 支	盒	13.23	
23	氨茶碱针	2ml*0.25g*10 支	盒	9.15	
24	喘定针	2ml*0.25g*10 支	盒	15.00	
25	胃复安针	1ml*10mg*10 支	盒	19.40	
26	奥美拉唑针	40mg	支	2.00	
27	阿托品针	1ml*0.5mg*10 支	盒	50.20	
28	止血芳酸针	10ml*100mg*5 支	盒	13.50	
29	止血敏针	2ml*0.5g	盒	309.90	
30	丹参针	10ml*5 支	盒	15.00	
31	血塞通针	2ml*100mg*10 支	盒	15.00	
32	胞磷胆碱针	2ml*0.25g*10 支	盒	9.80	
33	能量合剂针	20mg*10 支	盒	45.00	
34	葡萄糖酸钙针	10ml*1g*5 支	盒	29.40	
35	氨溴索针	2ml*15mg	盒	34.50	
36	甘利欣针	10ml*50mg*5 支	盒	17.50	
37	奈福泮针	2ml*20mg*10 支	盒	17.00	
38	黄体酮针	1ml*10mg*10 支	盒	17.50	
39	654-2 针	1ml*10 支	盒	20.00	
40	氯诺昔康针		支	13.50	

41	柴胡针	2ml*10 支	盒	6.50	
42	氨比针		盒	17.00	
43	速尿针	2ml*20mg*10 支	盒	18.97	
44	25%葡萄糖针	20ml	盒	28.00	
45	利多卡因针	5ml*0.1g*5 支	盒	7.10	
46	低分子肝素钙针	1ml*5000IU	盒	130.00	
47	肝素钠针		支	11.00	
48	肾上腺素针	1ml*1mg*10 支	盒	50.44	
49	间羟胺针	1ml*10mg*2 支	盒	145.40	
50	多巴胺针		盒	50.00	
51	洛贝林针		盒	260.00	
52	硝酸甘油针	1ml*5mg*10 支	盒	113.40	
53	尼可刹米针		盒	380.00	
54	氯丙嗪针	1ml*25mg*10 支	盒	7.91	
55	地西洋针	2ml*10mg*10 支	盒	75.00	
56	氟哌啶醇针	1ml*5mg*5 支	盒	131.00	
57	无菌注射用水针	5ml*50 支	盒	10.00	
58	胰岛素速效（速效）	10ml*400 单位	盒	53.00	
59	低精蛋白锌胰岛素（中效）	10ml*400 单位	盒	65.20	
60	人血白蛋白针	10g	瓶	496.00	
61	破伤风抗毒素针	1500IU	盒	160.00	

62	0.9%氯化钠液	100ml*0.9g	瓶	1.64	
63	0.9%氯化钠液	250ml*2.25g	瓶	1.79	
64	0.9%氯化钠液	500ml*4.5g	瓶	2.00	
65	5%葡萄糖液	250ml*12.5g	瓶	1.30	
66	5%葡萄糖液	500ml*25g	瓶	2.30	
67	10%葡萄糖液	500ml*50g	瓶	2.32	
68	5%葡萄糖氯化钠液	250ml	瓶	3.20	
69	复方氯化钠液	500ml	瓶	3.20	
70	18A 氨基酸液	250ml*12.5g	瓶	5.80	
71	甲硝唑氯化钠注射液	250ml*0.5g*2.25g	瓶	2.50	
72	左氧氟沙星液	100ml*0.2g*0.9g	瓶	4.30	
73	倍他司汀液	500ml/瓶	瓶	4.50	
74	吡拉西坦液	250ml*8g*2.25g	瓶	6.50	
75	甘露醇液	250ml/瓶	瓶	6.50	
76	碳酸氢钠液	250ml*0.5g	瓶	15.00	
77	脂肪乳液	250ml	瓶	23.50	
78	706 代血浆液	500ml：30g	瓶	11.50	
79	双氧水液	500ml	瓶	3.00	
80	戊二醛液	2500ml	桶	15.00	
81	84 消毒液	500ml	瓶	1.50	
82	来苏水	500ml	瓶	1.50	

83	75%医用乙醇	2500ml	桶	20.00	
84	氯丙嗪片	25mg*100 片	瓶	13.86	
85	丙戊酸钠片	0.2g*100 片	瓶	26.77	
86	奋乃静片	2mg*100 片	瓶	30.10	
87	苯妥英钠片	100mg*100 片	瓶	9.50	
88	舒必利片	0.1g*100 片	瓶	23.50	
89	卡马西平片	0.1g*100 片	瓶	17.50	
90	多塞平片	25mg*100 片	瓶	15.00	
91	苯海索片	2mg*100 片	瓶	20.00	
92	氟哌啶醇片	2mg*100 片	瓶	56.00	
93	舍曲林片	50mg*14 片	盒	15.00	
94	氯氮平片	25mg*100 片	瓶	10.50	
95	鲨肝醇片	100 片	瓶	35.00	
96	维生素 B4 片	10mg*100 片	瓶	32.00	
97	利血生片	20mg*48 片	盒	58.00	
98	碳酸锂片	0.25g*100 片	瓶	58.72	
99	利培酮片	1mg*24 片	盒	15.50	
100	氯米帕明片	25mg*50 片	盒	38.00	
101	艾司唑仑片	1mg*10 片	盒	8.50	
102	阿普唑仑片	0.4mg*100 片	瓶	21.00	
103	氯硝西洋片	2mg*100 片	瓶	58.24	

104	阿立哌唑口崩片	10mg*14 片	盒	45.00	
105	拉莫三嗪片	25mg	盒	51.03	
106	复合 B 片	100 片	瓶	6.50	
107	维生素 B1 片	10mg*100 片	瓶	2.70	
108	维生素 B2 片	5mg*100 片	瓶	5.00	
109	维生素 B6 片	10mg*100 片	瓶	4.00	
110	维生素 B12 片	25ug*100 片	瓶	1.50	
111	维生素 C 片	0.1g*100 片	瓶	2.00	
112	维生素 AD 丸	3000u*300u*10 0 粒	瓶	8.50	
113	维生素 E 丸	0.1g*15 粒*2 板	盒	6.50	
114	叶酸片	5mg*100 片	瓶	15.00	
115	谷维素片	10mg*100 片	瓶	14.02	
116	葡萄糖酸钙片	0.5g*100 片	瓶	8.49	
117	硫酸亚铁片	0.3g*100 片	瓶	8.49	
118	氯化钾片	100 片	瓶	10.00	
119	APC 片	2000 片	盒	50.00	
120	氨咖黄敏胶囊	10 片*30 板	板	1.00	
121	维 C 银翘片	12 片*40 袋	包	72.00	
122	甘草片	100 片	瓶	10.00	
123	咳必清片	25mg*100 片	瓶	14.15	
124	冬凌草片	0.25g*100 片	瓶	8.98	

125	克咳敏片	5mg*100 片	瓶	8.50	
126	氨茶碱片	0.1g*100 片	瓶	6.50	
127	必嗽平片	8mg*1000 片	瓶	82.00	
128	氨溴索片	30mg*20 片	盒	3.50	
129	川贝精片	50 片	袋	5.70	
130	吗啉胍片	0.1g*100 片	瓶	40.00	
131	连花清瘟胶囊	0.35*24 粒	盒	14.50	
132	沙丁胺醇气雾剂	100ug*200	支	17.00	
133	脑清片	100 片	瓶	5.97	
134	喉症丸	60 粒*2 瓶/盒	盒	7.50	
135	薄荷喉片	1000 片	瓶	19.80	
136	左氨氯地平片	2.5mg*14 片	盒	28.50	
137	依那普利片	10mg*16 片	盒	5.05	
138	心痛定片	10mg*100 片	瓶	2.00	
139	氨氯地平片	5mg*20 片	盒	9.85	
140	缬沙坦胶囊	80mg*7 粒	盒	12.00	
141	硝苯地平缓释片 II	20mg*30 片	瓶	21.37	
142	罗布麻片	100 片	瓶	7.50	
143	复降片	100 片	瓶	4.50	
144	丹参片	0.35g*10 片	瓶	5.67	
145	心得安片	10mg*100 片	瓶	21.70	

146	消心痛片	5mg*100 片	瓶	6.60	
147	肠溶阿司匹林片	25mg*100 片	瓶	1.50	
148	血栓通胶囊	0.5g*36 粒	盒	26.50	
149	氯吡格雷片	25mg*10 片	瓶	16.81	
150	美托洛尔片	25mg*24 片	盒	6.50	
151	硝酸甘油片	0.5mg*100 片	瓶	31.31	
152	吡拉西坦片	0.4g*100 片	瓶	20.00	
153	胺碘酮片	0.2g*24 片	盒	26.00	
154	曲克芦汀片	6mg*100 片	瓶	5.80	
155	尼莫地平片	20mg*50 片	盒	5.58	
156	地高辛片	0.25mg*100 片	瓶	78.00	
157	倍他司汀片	8mg*50 片	瓶	19.55	
158	速效救心丸	40mg*50 丸*3 瓶	盒	45.74	
159	阿托伐他汀钙片	10mg*7 片	盒	11.38	
160	辛伐他汀片	20mg	盒	4.17	
161	氟桂利嗪胶囊	5mg*60 片	盒	8.61	
162	环孢素软胶囊	10 粒*5 板/盒	盒	290.00	
163	螺旋霉素片	0.1g*12 片	板	2.00	
164	氟哌酸胶囊	0.1g*10 粒	板	2.65	
165	甲硝唑片	0.2g*100 片	瓶	5.00	
166	牛黄甲硝唑胶囊	18 粒	瓶	3.00	

167	复方新诺明片	100 片	瓶	15.00	
168	阿奇霉素片	0.25g*6 片	盒	4.69	
169	左氧氟沙星片	0.2g*12 片	盒	7.50	
170	罗红霉素胶囊	0.15g*6 粒	盒	4.50	
171	头孢拉定胶囊	0.25g*12 粒*2 板	盒	6.50	
172	阿莫西林胶囊	0.25g*10 粒*5 板	盒	10.00	
173	肌苷片	0.2g*100 片	瓶	12.05	
174	消炎利胆片	0.25g	瓶	9.00	
175	恩替卡韦分散片	0.5mg*7 片	盒	12.50	
176	甘利欣胶囊	50mg	盒	16.50	
177	肝泰乐片	100mg*100 片	瓶	9.78	
178	食母生片	0.2g*80 片*100 袋	袋	180.00	
179	多酶片	100 片	瓶	7.50	
180	胃舒平片	120 片	瓶	7.00	
181	胶体果胶铋胶囊	50mg*24 粒	盒	3.50	
182	雷尼替丁胶囊	0.15g*30 粒	盒	5.50	
183	胃复安片	5mg*100 片	瓶	17.10	
184	奥美拉唑胶囊	20mg*14 粒	盒	3.00	
185	肠炎宁胶囊	0.3g*24 粒	盒	20.79	
186	莫沙必利片	5mg*24 片	盒	8.50	
187	大黄苏打片	100 片/瓶/10	瓶	6.50	

188	小苏打片	0.3g*100 片	瓶	4.50	
189	颠茄片	10mg*1000 片	瓶	43.30	
190	654-2 片	5mg*100 片	瓶	15.78	
191	黄连素片	0.1g*100 片	瓶	15.76	
192	次苍片	0.3g*1000 片	瓶	50.20	
193	通便灵胶囊	0.25g*16 粒	盒	3.90	
194	舒肝健胃丸	12g/40 袋/包	包	59.10	
195	乳酸菌素片	0.4g*50 片	袋	4.00	
196	多潘立酮片	30 片/板	盒	7.50	
197	鼻炎康片	0.37g*72 片	盒	22.39	
198	呋麻滴鼻液	10ml	支	4.92	
199	扑尔敏片	4mg*100 片	瓶	2.96	
200	地塞米松片	0.75mg*100 片	瓶	6.00	
201	强的松片	5mg*100 片	瓶	6.50	
202	西替利嗪片	10mg*6 片	盒	4.49	
203	氯雷他定片	10mg*6 片	盒	3.00	
204	双克片	100 片	瓶	7.60	
205	螺内酯片	20mg*100 片	盒	13.50	
206	速尿片	20mg*100 片	瓶	29.70	
207	普乐安片	0.57g*60 片	盒	6.74	
208	炎痛昔康片	20mg	瓶	11.50	

209	正骨水	30ml	瓶	20.00	
210	布洛芬片	0.1g*100 片	瓶	16.00	
211	布洛芬缓释胶囊	20 粒	盒	8.50	
212	氨酚羟考酮片	10 片	盒	65.00	
213	双氯芬酸钠缓释片	50mg*24 粒	盒	15.75	
214	优降糖片	100 片	瓶	3.50	
215	二甲双胍片	0.25g*48 片	瓶	6.15	
216	达格列净片	10mg*7 片*2 板	盒	75.00	
217	他巴唑片	10mg*50 片	盒	35.00	
218	左甲状腺素片	50ug*100 片	盒	32.00	
219	安络血片	1mg*100 片	瓶	17.68	
220	阿昔洛韦片	0.1g*24 片	盒	3.50	
221	特比萘芬片	0.125g*6 片/板	盒	11.50	
222	复方氨肽素片	120 片/瓶/5	瓶	49.29	
223	甲氨蝶呤片	2.5mg	盒	40.00	
224	利福平胶囊	0.15g*100 粒	瓶	25.00	
225	吡嗪酰胺片	0.25g*100 片	瓶	16.61	
226	异烟肼片	100mg*100 片	瓶	8.00	
227	卡维地洛片	10mg*10s*2 板	盒	8.60	
228	利多卡因凝胶	10g/10	瓶	4.74	
229	雷公藤多苷片	10mg*50s	瓶	11.50	

230	高锰酸钾片	0.1g*24s	盒	20.21	
231	多巴酚丁胺液	2ml: 20mg*10 支	盒	422.00	
232	人促红素液	6000IU/支	支	15.36	
233	云南白药粉	4g/瓶*6	瓶	20.00	
234	沙利度胺片	50mg*20 片	盒	88.70	
235	三七片	0.25g*40 片	瓶	5.00	
236	天麻丸	200 丸	盒	10.00	
237	小活络丸	3g*10 丸	盒	6.96	
238	跌打丸	3g*10 丸	盒	12.50	
239	槐角丸	200 丸/瓶	瓶	4.50	
240	牛黄解毒片	24 片*40 小袋	包	78.90	
241	三黄片	50 片/袋	袋	43.50	
242	安神补心片	0.32g*50 片	包	168.00	
243	酮康唑膏	7g	盒	2.50	
244	维 A 酸乳膏	15g	支	16.00	
245	阿昔洛韦乳膏	10g	支	2.76	
246	地塞米松膏	20g*15mg	支	2.76	
247	曲咪新乳膏	10g/支	支	2.50	
248	无极膏	10g	盒	3.58	
249	克霉唑膏	1%: 10s	支	3.64	
250	红霉素软膏	8g	支	2.00	

251	氟轻松乳膏	10g:2.5mg/支	支	2.20	
252	麝香壮骨膏	6cm*8cm*8片 *20	中盒	64.00	
253	止痛消炎软膏	450g	瓶	20.00	
254	鸡眼膏	6贴/盒	盒	6.05	
255	硝酸咪康唑膏	15g/盒	盒	2.00	
256	足光散	40g*3包	盒	6.50	
257	尿素软膏	10g	支	2.00	
258	哈西奈德液	0.1%*10ml	支	11.50	
259	氧氟沙星滴耳液	5ml*15mg	支	3.00	
260	布林佐胺滴眼液	5ml	支	75.00	
261	噻吗洛尔滴眼液	5ml	支	7.50	
262	红霉素眼膏	0.5%*2g	支	5.87	
263	妥布霉素滴眼液	5ml*15mg	支	2.05	
264	妥布地米滴眼液	5ml	盒	8.50	
265	氧氟沙星滴眼液	5ml*15mg	支	2.76	
266	双氯芬酸钠滴眼液	5ml:5mg/支*20	支	5.80	
267	萘敏维滴眼液	8ml*8mg	支	6.90	
268	利巴韦林滴眼液	8ml*8mg	盒	3.00	
269	开塞露	20ml*20支/盒	支	0.85	
270	硫酸镁	500g	袋	2.50	

271	鱼石脂膏	20g/支	盒	4.30	
272	麝香痔疮栓	10g/25	盒	9.50	
273	马应龙痔疮膏	10g	盒	9.50	
274	京万红软膏	20g	支	30.00	
275	湿润烧伤膏	20g	支	45.20	
276	贝复新	5ml	支	27.00	
277	冻疮膏	10g	支	3.50	
278	硫磺膏	250g/瓶	瓶	16.00	
279	白凡士林	500ml	瓶	10.00	
280	环磷酰胺片	12片*2板	盒	88.52	
281	替米沙坦片	80mg*14片	盒	18.50	
282	心电图电极片	JK-1型	包	75.00	
283	西地兰针	2ml*2支	盒	145.00	
284	3AA氨基酸液	250ml:10.65g	瓶	7.10	
285	阿米卡星针	2ml:0.2g*10支	盒	7.50	
286	乙胺丁醇片	0.25g*100片	瓶	15.56	
287	酚妥拉明针	10mg/5支	支	28.00	
288	奥氮平片	5mg*20/盒	盒	55.23	
289	替格瑞洛片	90mg*56片	盒	435.00	
290	托吡卡胺滴眼液	1ml/支	支	7.50	
291	秋水仙碱片	0.5mg*20片	盒	6.80	

292	奥布卡因滴眼液	0.5ml	盒	175.40	
293	利福喷丁胶囊	0.15g	盒	65.00	
294	炉甘石洗剂	100ml	瓶	9.50	
295	氧气面罩		个	15.00	
296	医用凡士林纱布		包	2.00	
297	一次性孔巾		条	2.00	
298	肠道冲洗袋		根	5.00	
299	纱布绷带		包	10.00	
300	一次性吸痰管		根	4.50	
301	一次性鼻氧管	SY-2000	根	3.50	
302	一次性胃管	5.3mm	根	6.00	
303	一次性使用中单	60*80/20 条/包	条	1.50	
304	硫酸钡干混悬剂	200g	袋	20.24	
305	出诊箱		个	70.00	
306	维拉帕米针	2ml*5 支	盒	350.00	
307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1ml*0.45*200 支	支	0.35	
308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5ml*0.6*150 支	支	0.55	
309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20ml	支	0.63	
310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	50ml	支	1.50	
311	一次性输液器	A-0.6*25 套	套	0.80	
312	静脉留置针（带贴）	22G (0.9mm*24mm)	支	17.00	

313	输液贴	7cm*3.5cm*100片	盒	5.00	
314	一次性医用口罩	平面型*10片	包	1.51	
315	医用防护口罩		个	2.00	
316	3M 口罩		个	5.50	
317	一次性医用防护服		件	25.00	
318	医用隔离面罩		个	2.50	
319	血糖仪	悦准 1 型(710)	盒	14.00	
320	血糖试条(带针)	50 片装/盒	副	50.00	
321	引流袋	抗返流型 1000ml	个	15.00	
322	肛门袋		包	35.00	
323	一次性导尿管(无球囊)		根	6.00	
324	洗手液		瓶	12.00	
325	碘伏消毒液	100ml/瓶	瓶	1.79	
326	棉签	10cm	包	21.20	
327	脱脂棉		包	30.00	
328	纱布	10 米/40	盒	28.40	
329	小纱布块	8*10*8cm*10 块	包	70.00	
330	橡皮膏	0.9*300cm*15 卷	桶	9.80	
331	创可贴	70mm*18mm*100 片	盒	5.00	
332	橡胶检查手套		付	2.50	
333	外科手术手套	8.0 号	包	2.87	

334	PE 手套	100 只/包	包	3.82	
335	水银血压计	台式	台	128.00	
336	听诊器	插入式单用（A 型）	台	28.50	
337	工作服（冬）		件	85.00	
338	工作服（夏）		件	80.00	
339	紫外线杀菌灯	ZW36S23W	台	40.00	
340	双黄连口服液		盒	15.00	
341	柴胡口服液		盒	23.00	
342	透气胶带		桶	30.00	
343	一次性无菌导尿包		包	25.00	
344	硫酸镁注射液		盒	28.00	
345	超声耦合剂		瓶	3.50	
346	一次性止血带	XB-1/50 根/盒	根	2.00	
347	医用防护鞋套		付	6.00	
348	一次性鞋套		付	3.00	
349	医用眼罩		付	9.00	
350	纱布绷带		包	8.50	
351	臂式电子血压计		台	255.00	
352	腕式电子血压计	HEM-6182	台	385.00	
353	体温计		支	4.20	
354	红外线体温计		支	135.00	

355	紫外线消毒车		台	330.00	
356	抗原试剂盒	10 人/份	盒	26.00	
357	一次性病毒采样管		套	1.00	
358	氧气瓶		支	500.00	
359	医疗垃圾袋		个	0.80	
360	呼吸气囊		个	360.00	
361	双腔导尿管		根	8.00	
362	三腔导尿管		根	12.00	
363	橡皮膏	26*500cm/30	桶	30.00	
364	水银血压计袖带		个	50.00	
365	除颤仪纸		包	23.00	
366	医用导电膏	100g	盒	30.00	
367	接尿器		个	15.00	
368	浮标式氧气吸入器（显化瓶）		个	260.00	
369	医用帽		包	7.00	
370	氧气袋		个	25.00	
371	胸穿包		个	45.00	
372	手术衣		件	15.00	
373	褥疮贴		片	18.00	
374	外伤头套		个	2.00	
375	ECG 十二导心电图专用记录纸	210mm*30m	本	28.00	

376	医用专用机录纸（日本光电）	210*140-20M	本	22.00	
377	一次性手术包		包	70.00	
378	尿壶	男式	个	3.90	
379	便盆		个	11.80	
380	紫外线杀毒灯架	PY-36C	套	45.00	
381	砂轮（划安瓿用）		个	1.00	
382	无菌敷贴	6cm*7cm	片	1.85	
383	血压计袖带		个	45.00	
384	一次性电极片	JK-1 型	包	75.00	
385	软皂	500g	瓶	14.50	
386	折叠担架	铝制	个	329.00	
387	腋拐	YJ-P06	副	150.00	
388	血压计袖带		个	45.00	
389	软皂	500g	瓶	14.50	
390	无菌敷贴	6cm*7cm	片	1.85	
391	抗原试剂盒	10 人/份	盒	26.00	
392	氟哌啶醇片	2mg*100 片	瓶	56.00	
393	轮椅		台	380.00	
394	医用护理垫	10 片/包	包	26.00	
395	医用护理垫 A 型	10 片/包	包	26.00	
396	弹性绷带		包	5.80	

397	康酸莫米松鼻喷雾剂	50ug/0.05	瓶	33.00	
398	盐酸倍他司汀片	4mg/100 片	瓶	18.30	
399	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	300iu/3ml	支	35.00	
400	曲安奈德注射液	5ml/支	盒	9.80	
401	丙酸氟替卡松鼻喷剂（辅舒良）	50mg/60 喷	瓶	66.50	
402	四味珍层冰硼滴眼液（珍视明）	8ml/支	支	15.60	
403	曲安奈德益康唑乳膏（派瑞松）	15g/支	盒	24.02	
404	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	0.24g/42 粒	盒	17.70	
405	阿维 A 胶囊	10mg/30 片	盒	53.80	
406	普乐安片	0.57g/60 片	瓶	27.35	
407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络活喜）	5mg/7 片	盒	30.30	
408	吡达帕胺片（寿比山）	2.5mg/30 片	盒	22.35	
409	拜阿司匹林肠溶片	100mg/30 片	盒	15.71	
410	甲钴胺片（弥可保）	0.5mg/20 片	盒	34.47	
411	磷酸西格列汀片（捷诺维）	100mg/7 片	盒	64.00	
412	盐酸特比萘芬片	0.125g/14 片	盒	11.32	
413	非布司他片	40mg/10 片	盒	15.50	
414	瑞格列奈片	1mg/30 片	盒	65.70	
415	曲安奈德新霉素贴膏	4 贴/50 袋	盒	141.90	
416	德谷胰岛素利拉鲁肽胰岛素注射液	3ml/支	支	253.90	
417	复方聚乙二醇电解质散	复方	盒	10.57	

418	润燥止痒胶囊	0.5g/24 粒	盒	20.29	
419	卡格列净片（怡可安）	10mg/100 片	盒	51.32	
420	瑞格列奈片（诺和龙）	1mg/30 片	盒	65.70	
421	玉屏风颗粒	5g/15 袋	盒	26.01	
422	复方聚维酮碘擦剂（亮甲）	3ml/2 瓶	盒	83.67	
423	丙酸氟提卡松鼻喷雾剂（辅舒良）	50ug/60 喷	瓶	66.50	
424	云南白药贴膏	6.5*10cm/5 贴	盒	24.26	
425	曲安奈德注射液	5ml/支	盒	9.80	
426	曲安奈德新霉素贴膏	4 贴/50 袋	盒	141.90	
427	德谷胰岛素利拉鲁肽胰岛素注射液	3ml/支	支	253.90	
428	复方聚乙二醇电解质散 I	复方	盒	10.75	
429	润燥止痒胶囊	0.5g/24 粒	盒	20.29	
430	卡格列净片（怡可安）	100mg/10 片	盒	51.32	
431	瑞格列奈片（诺和龙）	1mg/30 片	盒	65.70	
432	阿莫西林克拉熊酸钾片	0.457g*6 片	盒	9.71	
433	补中益气丸	200 丸/瓶	瓶	18.44	
434	培元通脑胶囊	0.6g/27 粒	瓶	53.00	
435	格列美脲片（阿莱立）	20mg/10 片	盒	13.50	
436	咽炎片	0.26g/30 片	盒	16.50	
437	非诺贝特胶囊（力平之）	20mg/10 粒	盒	44.90	
438	阿卡波糖片（拜糖苹）	50mg/30 片	盒	22.70	

439	阿卡波糖片（卡博平）	50mg/30 片	盒	17.00	
440	精蛋白人胰岛素注射液（甘舒霖 N）	3ml/支	支	29.68	
441	”来得时“甘精胰岛素	3ml/支	支	130.00	
442	德谷胰岛素利拉鲁肽胰岛素（诺和益）	3ml/支	支	420.00	
443	混合重组人注射液（甘舒霖 30/70）	3ml/支	支	49.00	
444	丙酸氯倍他索乳膏	10mg/支	支	4.50	
445	茴拉西坦胶囊	0.1g/36 粒	盒	9.50	
446	湿毒清胶囊	0.5g/30 粒	瓶	23.13	
447	己酮可可碱缓释片（舒安灵）	0.4g/12 片	盒	115.00	
448	倍哌普利叔丁胺片（雅施达）	4mg/30 片	盒	82.19	
449	消炎止咳片	0.3g/24 片	盒	4.50	
450	阿奇霉素片	0.2g/12 片	盒	4.69	
451	排毒胶囊	0.4g/48 粒	盒	88.00	
452	三金片	3.5g/54 片	盒	25.00	
453	匹维溴胺片	50mg/20 片	盒	32.10	
454	云南白药胶囊	0.25g/16 粒	盒	20.00	
455	枸橼酸莫沙比利片（瑞琪）	5mg/24 片	盒	8.50	
456	美洛昔康片（络贯健）	7.5mg/10 片	盒	4.50	
457	消银颗粒	3.5g/12 袋	盒	35.00	
458	炎可宁片	0.31g/30 片	盒	4.20	
459	异维 A 酸红霉素凝胶	30g/支	支	28.00	

460	复方消化酶胶囊（达吉）	复方/20 粒	盒	45.00	
461	盐酸地芬尼多片	25mg/24 片	盒	13.50	
462	龙血竭胶囊	0.3g/24 粒	盒	52.00	
463	养血生发胶囊	0.5g/30 粒	瓶	13.00	
464	复方氯唑沙宗片	0.25g/24 片	盒	11.50	
465	医用退热凝胶（鼻爽 100）	20ml/支	盒	38.00	
466	萘替芬酮康唑乳膏（必亮）	15g/支	支	39.70	
467	盐酸阿莫罗芬乳膏	15g/支	支	20.00	
468	盐酸洛美沙星滴耳液	5ml/支	支	4.00	
469	色甘酸钠滴眼液	8ml/支	支	12.00	
470	强力枇杷膏	100ml/瓶	瓶	11.00	
471	益气养血口服液	10ml/支/10/盒	盒	28.00	
472	鼻窦炎口服液	10ml/支/10/盒	盒	20.00	
473	复方酮康唑发用洗剂	复方/50ml	盒	42.00	
474	康复新液	50ml/瓶	盒	23.00	
475	复方黄柏液涂剂	20ml/瓶	瓶	48.00	
476	甲硝唑凝胶	0.75%/25g	支	11.00	
477	卤米松乳膏（奥能）	10g/支	支	16.50	
478	维 A 酸乳膏	15g/支	盒	16.00	
479	消痛贴膏	1 贴/袋/3 袋/ 盒	盒	72.65	
480	硫辛酸注射液（亚宝力舒）	6ml/1 支/6 支/ 盒	盒	215.00	

481	四磨汤口服液	10ml/1 支/10 支/1 盒	盒	26.00	
482	曲伏前列素眼液	2.5ml/支	支	180.00	
483	麝香明目滴眼液	5ml/支	盒	40.00	
484	卡泊三醇搽剂（达力士）	30ml/瓶	瓶	127.30	
485	中风回春丸	1.8g/袋/9/盒	盒	38.00	
486	同仁安神丸	6g/丸/10 丸	盒	32.00	
487	肾宝片	0.7g/72 片	盒	195.00	
488	心宝丸	6g/20 丸/瓶	瓶	15.00	
489	麝香保心丸	22.5mg/42 丸	瓶	33.79	
490	开胸顺气丸	6g 袋/10/盒	盒	6.50	
491	金贵肾气丸	20g/100 粒	瓶	16.40	
492	解郁安神颗粒	5g/袋/8 袋	盒	10.00	
493	叁苓白术颗粒	6g/袋/10 袋	盒	9.30	
494	正天丸	6g/袋/10 袋	盒	25.00	
495	华佗再造丸	8g/袋/12 袋	盒	70.00	
496	血府逐瘀丸	0.9g/10 丸/盒	盒	18.00	
497	温胃舒颗粒	10g/袋/10	盒	17.60	
498	养胃舒颗粒	10g/袋/10	盒	23.00	
499	琥珀酸亚铁片（速力）	0.1g/24 片	盒	28.00	
500	天和追风膏	7 厘米/10 厘米 /10 片	盒	10.20	
501	盐酸阿莫罗芬擦剂	2ml/瓶	瓶	123.60	

502	沙美特洛替卡松吸入粉雾剂 (舒利送)	5ug/100 泡	盒	167.30	
503	桉柠蒎肠溶胶囊 (切诺)	0.3g/24 粒	盒	38.00	
504	匹伐他汀钙片	1mg/14 片	盒	25.00	
505	非洛地平缓释片	5mg/20 片	盒	14.50	
506	氟哌噻吨美利曲辛片 (黛力新)	5mg/20 片	盒	60.00	
507	香沙六君丸	5mg/200 粒	盒	20.90	
508	壮腰健骨丸	3mg/120 粒	盒	7.50	
509	米拉贝隆缓释片	50mg/10 片	盒	49.80	
510	米拉贝隆缓释片	50mg/11 片	盒	49.81	
511	盐酸二甲双胍片 (格华止)	0.5g/20 片	盒	27.60	
512	康酸莫米松鼻喷雾剂	50ug/10.05	瓶	33.00	
513	盐酸倍他司汀片	4mg/100 片	瓶	18.30	
514	云南白药气雾剂	50g/60g	盒	45.21	
515	三九胃泰颗粒	20g/10 袋	盒	18.75	
516	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 (诺和灵 30)	300iu/3ml	支	35.00	
517	莫匹罗星软膏 (百多邦)	10g/支	盒	31.48	
518	注射用氯诺昔康	8mg/支	盒	12.90	
519	复方醋酸氟轻松酊 (皮炎宁酊)	50ml/盒	盒	42.38	
520	克林霉素甲硝唑搽剂	20ml/支	盒	7.16	
521	珊瑚癣静 (脚痒一次静)	250ml/瓶	瓶	42.40	
522	丙酸氟替卡松鼻喷剂 (辅舒良)	50mg/6 喷	瓶	66.50	

523	四味珍层冰硼滴眼液（珍视明）	8ml/支	支	15.60	
524	曲安奈德益康唑乳膏（派瑞松）	15g/支	盒	24.02	
525	硝酸咪康唑乳膏（达克宁）	20g/支	盒	25.37	
526	复方醋酸地塞米松乳膏（三九皮炎平）	20g/支	盒	11.00	
527	复方硫磺乳膏	250g/瓶	瓶	16.00	
528	布地奈德鼻喷雾剂（雷诺考特）	64ug/120 喷	瓶	77.42	
529	伊曲康唑胶囊	0.1g/7 粒	盒	17.50	
530	伊曲康唑胶囊（斯皮仁诺）	100mg/14 粒	盒	132.00	
531	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	0.24g/42 粒	盒	17.70	
532	阿维 A 胶囊	10mg/30 片	盒	53.80	
533	普乐安片	0.57g/60 片	瓶	27.35	
534	七叶洋地黄双苷滴眼液（施图伦）	0.4ml/10 支	盒	38.43	
535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络活喜）	5mg/7 片	盒	30.30	
536	吲达帕胺片（寿比山）	2.5mg/30 片	盒	22.35	
537	迈之灵片	260mg/40 片	盒	95.00	
538	拜阿司匹林肠溶片	100mg/30 片	盒	15.71	
539	铝碳酸镁咀嚼片	0.5g/30 片	盒	7.85	
540	雷贝拉唑肠溶片	10mg/7 片	盒	26.90	
541	甲钴胺片（弥可保）	0.5mg/20 片	盒	34.47	
542	磷酸西格列汀片（捷诺维）	100mg/7 片	盒	64.00	
543	盐酸特比萘芬片	0.125g/14 片	盒	11.32	

544	非布司他片	40mg/10 片	盒	15.50	
545	消渴丸	30g/瓶	瓶	19.30	
546	鱼跃血糖仪	I 型 710 台	台	14.00	
547	鱼跃血糖试纸	50 片/盒	盒	50.00	
548	异维 A 酸软胶囊	10mg/24 粒	盒	48.50	
549	硫酸氨基地平片（波立维）	75mg/7 片	盒	28.80	
550	山硝酸异山梨酯片（鲁南欣康）	20mg/60 片	盒	28.09	
551	玉屏风颗粒	5g/15 袋	盒	26.01	
552	复方聚维酮碘擦剂（亮甲）	3ml/2 瓶	盒	83.67	
553	云南白药膏	65*10cm/5 片	盒	24.26	
554	云南白药贴膏	65*10cm/10 片	盒	43.50	
555	阿托伐他汀钙片（阿乐）	10mg/7 片	盒	11.38	
556	补脾益气丸	72g/瓶/10	瓶	18.00	
557	香砂养胃丸	200 丸/盒	盒	20.90	
558	乳果糖口服溶液（利动）	60ml/瓶	盒	30.00	
559	多巴丝肼片（美多芭）	0.25g/40 片	盒	88.00	
560	羟糖甘滴眼液（新泪然）	5ml/支	支	32.00	
561	格列齐特缓释片（达美康）	30mg/30 片	盒	65.00	
562	复方利血平氨苯喋啶片（北京 0 号）	10 片	盒	15.00	
563	替格瑞洛片（倍林达）	30mg/14 片	盒	115.00	
564	硝苯地平控释片（拜新同）	30mg/7 片	盒	39.50	

565	格列吡嗪片（迪沙片）	2.5mg/80 片	盒	23.50	
566	格列吡嗪片	5mg/30 片	盒	4.50	
567	双氯芬酸钠缓释胶囊（易克）	50mg/24 粒	盒	15.25	
568	左甲状腺素片（优甲乐）	5mg/100 片	盒	32.00	
569	羟苯磺酸钙胶囊（可元）	0.5g/30 粒	盒	38.50	
570	孟鲁司特钠片（顺尔宁）	10mg/5 片	盒	38.00	
571	奥美拉唑镁肠溶片（洛赛克）	20mg/7 片	盒	82.50	
572	美沙拉嗪肠溶片（惠迪）	0.25g/24 片	盒	41.00	
573	多潘立酮片（吗丁啉）	10mg/30 片	盒	25.00	
574	盐酸坦索罗辛缓释胶囊（哈乐）	0.2mg/10 粒	盒	57.35	
575	西地碘含片（华泰片）	1.5mg/15 片	盒	8.50	
576	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奥泰灵）	75mg/20 粒	盒	64.00	
577	沙丁胺醇吸入气雾剂（万托林）	10mg/200 次	瓶	27.00	
578	布地奈德福莫特罗吸入粉剂（倍必妥）	16ug/60 次	瓶	255.00	
579	乌洛托品溶液（西施兰夏露）	10ml/支	支	9.70	
580	硝苯地平缓释片（I）得高宁	10mg/72 片	瓶	22.00	
581	硝苯地平缓释片（II）伉福达	20mg/30 片	瓶	21.37	
582	多索茶碱片（枢维新）	0.2g/12 片	盒	9.50	
583	枸橼酸铋钾颗粒（丽珠得乐）	0.11g/6 袋	盒	38.50	
584	双氯芬酸二乙胺乳膏（扶他林）	20g/支	支	27.44	
585	多维元素片（21 金维他）	60 片/瓶	瓶	56.00	

586	维 D 钙咀嚼片（迪巧）	60 片/瓶	瓶	54.88	
587	多维元素片（29 善存）	60 片/瓶	瓶	85.69	
588	单硝酸异山梨酯片（鲁南欣康）	40mg/24 片	盒	43.50	
589	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施慧达）	2.5mg/14 片	盒	29.50	
590	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施慧达）	5mg/7 片	盒	31.50	
591	复方铝酸铋颗粒（得必泰）	1.3g/18 袋	盒	25.50	
592	枸橼酸铋钾胶囊（丽珠得乐）	0.3g/40 粒	盒	33.50	
593	坎地沙坦酯片（悉君宁）	4Mg/14 片	盒	9.24	
594	塞来昔布胶囊（西乐葆）	0.2g/6 片	盒	39.50	
595	胰激肽原酶肠溶片（怡开）	120 单位/24 片	盒	32.00	
596	盐酸二甲双胍片（格华止）	0.85g/20 片	盒	39.68	
597	非那雄胺片（保列治）	5mg/10 片	盒	65.30	
598	沙库巴曲缬沙坦钠片（诺欣妥）	100mg/14 片	盒	51.50	
599	琥珀酸美托洛尔缓释片（倍他乐克）	47.5mg/7 片	盒	22.50	
600	复方角菜酸酯栓（太宁栓）	4g/6 枚	盒	25.00	
601	富马酸比索洛尔片（波速片）	0.24g/14 片	盒	15.00	
602	甲泼尼龙片（美单乐）	4mg/30 片	盒	31.00	
603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预填充（赛若非）	3ml/支	支	235.00	
604	精蛋白人胰岛素混合注射液（甘舒霖 30R）	3ml/支	支	29.69	
605	门冬胰岛素注射液（诺和锐笔芯）	3ml/支	支	58.00	
606	甘精胰岛素注射液（长秀霖）	3ml/支	支	48.21	

607	利拉鲁肽注射液（预填注射笔）诺和力	3ml/支	支	355.27	
608	精蛋白人胰岛素注射液（甘舒霖 R）	3ml/支	支	29.68	
609	地精蛋白锌胰岛素（万苏林）	3ml/支	支	26.00	
610	诺和笔		支	255.00	
611	达格列净片（安达唐）	5mg/7 片	盒	73.70	
612	盐酸特拉唑嗪胶囊	2mg/30 粒	瓶	12.00	
613	脑心清胶囊	4mg/48 粒	盒	31.01	
614	脂必泰胶囊	24mg/14 粒	盒	38.00	
615	百令胶囊	0.5g/42 粒	盒	45.60	
616	心可宁胶囊	0.4g/30 粒	盒	9.50	
617	尼可地尔片	5mg/24 片	盒	32.00	
618	胆石通胶囊	0.65g/48 粒	盒	28.50	
619	阿昔洛韦片	0.1g/24 片	盒	4.50	
620	颈复康颗粒	5g/10 袋	盒	27.50	
621	复方新芦荟胶囊	0.43g/24 片	盒	14.50	
622	复方甘草酸苷片（甘利欣）	25mg/30 片	盒	16.50	
623	雷贝拉唑钠肠溶片	10mg/24 片	盒	26.90	
624	柳氮磺吡啶肠溶片	0.25g/100 片	瓶	40.00	
625	双氯芬酸钠双释放肠溶胶囊（戴芬）	75mg/10 粒	盒	28.00	
626	依巴斯汀片（苏迪）	10mg/7 片	盒	15.00	
627	前列舒通胶囊	0.4g/36 粒	盒	52.00	

628	注射用环磷腺苷	20mg/10 支	盒	9.00	
629	沙利度胺片	50mg/20 片	盒	88.00	
630	头孢拉定胶囊	25mg/20 粒	盒	6.50	
631	熊去氧胆酸片（优思弗）	50mg/30 片	盒	30.00	
632	布洛芬缓释胶囊（芬必得）	0.3g/24 粒	盒	27.00	
633	肠炎宁胶囊	0.3g/36 粒	盒	25.00	
634	滑膜炎片	0.5g/24 片	盒	9.50	
635	排石颗粒	20g/10 袋	盒	13.50	
636	糠酸莫米松乳膏	10g/1 支	支	18.00	
637	柴胡口服液	10ml/支/10	盒	23.00	
638	甲硝唑栓	0.5g/5 粒	盒	9.00	
639	尿素维 E 乳膏	20g/支	支	5.59	
640	千山活血膏	5g/张/袋	盒	85.00	
641	通络去痛膏	7 厘米/10 厘米 /3 贴	盒	40.00	
642	氨碘肽滴眼液	5ml/支	盒	38.00	
643	特比萘芬乳膏	15g/支	盒	7.50	
644	七叶皂苷钠片（欧开）	30mg/24 片	盒	48.50	
645	复方托吡卡胺滴眼液	1ml/支/盒	盒	8.50	
646	蜂胶口腔膜	1 厘米/1.3 厘 米/5 片	盒	12.00	
647	正红花油	20ml/瓶	盒	8.50	
648	长泊三醇软膏（达力士）	15g/支	支	86.05	

649	人参健脾丸	69 丸/10 盒	盒	20.00	
650	藤黄健骨丸	3.5g/丸/30 丸	桶	15.00	
651	皮肤病血毒丸	1.5mg/1 粒/200 粒	瓶	115.00	
652	逍遥丸	3.75mg/120 粒	瓶	25.00	
653	柏子养心丸	0.19/粒/60g	瓶	25.00	
654	木香顺气丸	0.6mg/粒/10 袋	盒	7.50	
655	小柴胡颗粒	10g/袋/10	盒	15.00	
656	雷贝拉唑钠肠溶胶囊（济诺）	10mg/14 粒	盒	32.00	
657	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片	300mg/30 片	瓶	64.85	
658	奥氮平片	5mg/14 片	盒	60.00	
659	金水宝胶囊	33mg/72 粒	盒	40.00	
660	葛洪脚气水（唯达宁）	10ml/2 支	盒	10.73	
661	富马酸喹硫平片（启维）	0.1g/30 片	盒	45.00	
662	复方丹参滴丸	27mg/180 丸	盒	29.08	
663	替米沙坦片（舒尼亚）	40mg/40 片	盒	18.50	
664	辅酶 R10 胶囊	10mg/30 粒	瓶	19.88	
665	舒筋健腰丸	50mg/180 粒	瓶	950.00	
666	别嘌醇片	0.1g/20 片	盒	28.00	
667	通心络胶囊	0.26g/30 粒	盒	30.67	
668	六味地黄丸	2.5g/180 粒	盒	25.00	
669	万通筋骨贴	7cm/10cm/6 贴	盒	14.70	

670	阿昔洛韦乳膏	10g/支	支	2.50	
671	吡拉西坦片	0.4g/100 片	瓶	25.00	
672	臂式电子血压计	YE655B	台	265.00	
673	腕式电子血压计	HEM7121	台	385.00	
674	玻璃酸钠滴眼液	5ml/5mg	盒	9.80	
675	布林佐胺滴眼液	5ml/50mg	盒	75.00	
676	参松养心胶囊	0.4g/36 片	盒	29.40	
677	缬沙坦胶囊（代文）	80mg/7 粒	盒	27.67	
678	地高辛片	0.25mg/100 片	瓶	78.00	
679	厄贝沙坦氢氯噻嗪片	150mg/12.5mg/ 7 片	盒	38.00	
680	恩替长韦分散片	0.5mg/28 片	盒	27.60	
681	附子理中丸	200 丸/瓶	瓶	25.00	
682	复方酮康唑软膏（皮康王）	7g/支	支	3.80	
683	雷公藤多苷片	10mg/50 片	瓶	11.50	
684	硫酸软骨素滴眼液（蓝润洁）	10ml/支	支	16.69	
685	卵磷脂络合碘胶囊	0.1mg/30 粒	盒	98.00	
686	米诺地尔擦剂	100ml/瓶	盒	195.00	
687	瑞舒伐他汀钙片	10mg/28 片	盒	23.00	
688	肾石通颗粒	15g/15 袋	盒	12.00	
689	石斛夜光丸	24g/1 瓶	瓶	9.00	
690	石淋通颗粒	15g/15 袋	盒	11.50	

691	舒肝健胃丸	12g/15 袋	盒	65.00	
692	双氯芬酸钠滴眼液	5ml/支	支	7.50	
693	碳酸钙 3D 片（钙尔奇）	600mg/30 片	瓶	36.00	
694	稳心颗粒	5g/9 袋	盒	32.00	
695	盐酸吡格列酮片	15mg/14 片	盒	10.00	
696	盐酸赛络唑啉鼻喷剂	1ml/1mg/10 支	盒	48.00	
697	正骨水	12ml/支	支	20.00	
698	长秀霖注射笔		支	260.00	
699	知柏地黄丸	200 丸	瓶	25.00	
700	重组牛碱性纤维细胞生长因子（贝复舒）	5ml/支	盒	23.50	
701	左归丸	45g/瓶	瓶	70.00	
702	鲜竹沥口服液		盒	8.00	
合计（元）				28762.7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货物清单一览表
-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六、投标货物的详细描述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技术部分
- 九、商务部分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_（¥_____元），服务期限_____，质量_____。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综合单价）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元）	
质量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起计算）	
其他说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货物清单一览表

序号	商品	规格	单位	生产厂家	单价（元）
1					
2					
3					
4					
5					
.....					
总计（元）					

注：1、投标人可参照采购人需求清单中的内容，自行增加、删减、修改本表格中的内容；

2、规格按照采购人需求清单中的要求提供，生产厂家、价格、供应商自行填报，货物清单一览表的规格与采购人需求清单中的保持一致。

五、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商务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			

技术偏差表

序号	商品	规格	招标规格及技术参数		投标规格及技术参数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投标货物的详细描述

投标货物的详细描述，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特征、质量描述及实物图片等证明材料等等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供应商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投标设备制造商名称				
备注				

注：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1 条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营业执照、《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者《药品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等资质证书。

（二）财务状况表

供应商须提供 2022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完整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完税证明或其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3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回单）；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加
盖单位公章

（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六) 信誉要求

- (1)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截图
- (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息查询
- (3) 供应商应依据“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其他需要的资格证明资料

八、技术部分

九、商务部分

(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设备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供应商履约情况	
备注	

注：供应商应在本表后附合同、中标通知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2) 配送车辆

(3) 配送服务时间承诺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一、其他资料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

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 供应商认为应提供的其他材料。